

# 中山市政府采购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便携式 VOCs 检测仪及配  
套服务采购

采购代理编号：0692-219BZST30061

## 招标文件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1 年 05 月

招标机构签章位置

## 温馨提示

1. 本项目所采用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24 小时制。
2. 招标文件中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 包括本数; 所称的“不足”, 不包括本数。
3. 如无另行说明,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4. 投标截止时间一到,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投标人的任何相关报价资料、文件。为此, 请适当提前到达。
5. 如需投标人支付的各种费用, 如招标文件售价、工程图纸押金、保证金和招标代理服务等, 招标文件将书面详细告知, 请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和金额支付。
6. 投标保证金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 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投标被拒, 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7. 请正确填写《投标报价表》。多子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 子包号与子包名称必须对应。
8.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9.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10. 如所投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 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11. 如投标人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 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
12. 投标人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账号的区别, 务必将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帐户, 招标代理服务费存入中标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 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
13.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 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 本中心希望购买了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服务商,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 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 以书面形式告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14. 为响应国家节能环保的号召, 请投标人尽量采用双面打印投标文件(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仅为善意提醒, 如有不一致, 以招标文件为准)。
15. 请各投标人在本项目完成前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gov.cn/>)进行投标人/供应商注册, 注册过程中如有疑问, 可咨询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技术部, 电话: 020-83726197、83188500、83345601。(如有注册信息更新, 请及时处理)
16. 本公司将严守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完成本项目代理服务, 未经委托单位书面同意不增加任何收费项目; 严禁员工以口头、书面或暗示等任何形式向招投标相关人员表达有可能影响公开、公平、公正的行为; 严禁员工直接或间接接受钱财物品; 如有发现, 请拨打投诉电话 020-66341917 向我们反映, 谢谢!



##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一部分

# 投 标 邀 请 函



## 投 标 邀 请 函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便携式 VOCs 检测仪及配套服务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zs.gov.cn>) 参与投标且在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gdebidding.com>)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06 月 1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442000-2021-06881

项目名称：中山市生态环境局便携式 VOCs 检测仪及配套服务采购

预算金额（元）：1,000,000.00

最高限价（如有）：1,000,000.00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 标的名称：中山市生态环境局便携式 VOCs 检测仪及配套服务采购

2. 标的数量：1 项

3.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1) 采购代理编号：0692-219BZST30061

2) 项目内容：本次采购货物必须是产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货物。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的内容，合格的投标人应对所有招标货物和服务进行投标报价，不允许只对部分货物和服务投标报价。

3) 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5)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20〕9号）；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等。

4. 其他：无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项目全部内容可在 10 天内完成交货、安装、测试、验收（采购人造成延误除外）。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符合要求的个体工商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提供下列材料:

①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投标时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②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日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 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③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④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照投标函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⑤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按照投标函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⑥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按照投标函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3.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前一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数据)。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按照投标函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3.4 前期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按照投标函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在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并在采购代理机构网上购买了招标文件。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1 年 05 月 19 日至 2021 年 05 月 26 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 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 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gdebidding.com>)

方式: 投标人完成网上参与投标后须登录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gdebidding.com>)购买招标文件(详见网上购标操作指南), 供应商完成网上购标后,



在本公告规定的时间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将纸质标书包邮寄给供应商。标书款支付方式转账或网上支付（开户名称：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开户行：招商银行中山分行营业部；账号：760900017710108）。注：我中心只开具对应金额电子增值税普通发票。

售价（元）：30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1年06月1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中山市博爱六路22号行政服务中心二楼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详见开标当天开标室安排）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进行网上参与投标和上传投标文件。网上报价的具体操作方法：

（1）初次参与我市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投标前须登录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zs.gov.cn/>）进行用户注册。

（2）注册具体操作方法请浏览“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办事指南→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用户自主注册办理指引”栏目相关信息，咨询电话：0760-88331782、0760-89817167。粤商通移动CA办理操作详见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zs.gov.cn/>）“服务指南-资料下载”-《粤商通移动数字证书办理指引》。

（3）已注册的供应商应当在招标公告规定时间内，自行登录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使用企业数字证书（GDCA-KEY）或粤商通移动CA通过“业务系统登录”窗口进入“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选择相应的采购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咨询电话：0760-89817351。

（4）关于使用粤商通移动CA进行用户注册或新增绑定的操作详见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zs.gov.cn/>）“服务指南-资料下载”-《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企业（个人）用户使用手册》。

2. 参加开标的供应商代表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签到，签到方式有：①使用指纹或身份证签到或使用“粤省事”居民身份电子凭证签到（相关人员指纹或身份信息需提前在交易中心综合业务窗口办理系统录入。使用“粤省事”居民身份电子凭证其居民身份证签发地需为广东省内，具体操作详见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启用“粤省事”居民身份电子凭证开标签到功能的通知，咨询电话：0760-88331782、0760-89817167）的，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指纹或身份证签到或电子凭证签到确认投标文件递交的有效性；②使用企业数字证书签到的，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企业数字证书签到确认投标文件递交的有效性；使用粤商通移动CA签到的，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粤商通移动CA



签到确认投标文件递交的有效性；③如发生签到系统故障或停电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电子签到不成功的情况，以投标截止时间前签署的纸质签到文件确认投标文件递交的有效性。

3. 投标保证金：¥1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万元整），有关投标保证金规定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的“投标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应通过政府采购交易业务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文件，在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保证金或电子保函，未按时提交投标保证金或电子保函的，其投标不予受理。供应商在提交投标保证金后应及时查询投标保证金到账或电子保函的出具情况。如有问题请及早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及有关金融机构查询解决。投标保证金或电子保函以开标系统显示的记录为准。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或申请注销电子保函。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中山三路政府第二办公区

联系方式：0760-8831857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515 号东照大厦 5 楼 501 房

联系方式：020-6634191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小姐

电话：0760-88383266

发布人：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1 年 05 月 19 日



# 第二部分

# 用户需求书



## 一、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

编号	采购项目	数量	主要技术规格	预算金额(元)
1	便携式非甲烷总烃分析仪(含质保期一年内的耗材配套)	1 套	详见具体招标要求	1,000,000.00
2	VOC/有毒有害气体检测仪	20 套		

### 1、便携式非甲烷总烃分析仪

#### 1.1 配置要求

1.1.1 分析仪主机（含色谱分离模块）及控制软件；

1.1.2 反复充放式气瓶以及充放气装置；

1.1.3 电池以及适配器；

1.1.4 温度可调采样伴热管线；

#### 1.2 基本要求

★1.2.1 监测项目：固定污染源、厂界无组织、环境空气中的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甲烷的检测采用色谱分离法。

检测器要求：微型化专用 FID 检测器，具有实时自动检测当前 FID 火焰状态的功能，当检测到火焰熄灭故障状态后，能自动点火，恢复正常运行。

▲1.2.2 高集成度：应具有高集成度，零级空气、氢气、标准气体等气瓶和电池等附件集成于主机内部，无外部气瓶附件箱及电池附件箱，不需外部连接，防止氢气气体泄露，有安全隐患，标气可以现场提供质控要求，主机内部采用模块化设计。（提供仪器原厂盖章的省级或省级以上国家计量检测机构出具的报告复印件）

1.2.3 全程高温伴热：样品采集部件及流路应具备全程加热和保温功能，加热温度 120℃~200℃可调，有效解决高温高湿气体场合下样品的损失问题，提供精准的测试结果。

1.2.4 采样管路采用不锈钢管路设计，采样探头前端设计可快速拆卸滤芯，滤芯精度≤5 μm，滤料应不吸附并不与气态污染物发生反应。

▲1.2.4.1 样品采集部件应具有专门设计的除液态水装置，具有在高湿及液态水存在的工况下高效除水功能，避免水汽及液态水进入分析仪内部，提高分析仪的使用寿命。（提供仪器原厂盖章的省级或省级以上国家计量检测机构出具的报告复印件）

1.2.5 阀箱、色谱柱箱独立控温，最高不小于 120℃，控温精度不小于±0.2℃。

▲1.2.6 供气要求：标气、氢气以及载气使用自密封气瓶形式，气瓶体积小于 100mL，可以重复充放；氢气和载气每瓶使用时间大于 3 小时，可现场无工具替换主机内的三种钢瓶，用来增加工作时间。

（提供仪器原厂盖章的省级或省级以上国家计量检测机构出具的报告复印件）



1.2.7 供电要求：具有直接电池供电和市电供电两种形式，其中使用电池供电时，正常运行的连续工作时间不小于 7h。

1.2.8 质控要求：内置多条校准曲线，无需工具及外接标气即可进行现场校准。

▲1.2.9 仪器具有预抽和反吹功能，采用定量环对样品气体进行定量。（提供仪器原厂盖章的省级或省级以上国家计量检测机构出具的报告复印件）

1.2.10 主机分析软件要求：

1.2.10.1 主机采用内置彩色触控大屏，不小于 7 寸；

1.2.10.2 软件全中文控制界面，应能进行所有维护诊断操作，设置仪器的运行参数，自动进行数据处理；

1.2.10.3 软件应能够显示实时数据和实时谱图，需具备查询至少 180 天历史数据和至少 30 天历史谱图的功能，并能以报表或报告形式输出；

1.2.10.4 仪器断电故障后，应能自动保存数据；恢复供电后系统可自动启动，恢复运行状态并正常工作。

1.2.11 APP 软件要求：

1.2.11.1 分析仪表可通过稳定的无线 wifi 连接至移动式手持终端，用户可在手持终端上用 APP 进行操作；

1.2.11.2 软件全中文控制界面，需具备仪器运行、参数设置、查看测试结果、数据导出等功能，操作简单便捷。

1.2.14 数据传输功能：主机测试数据可以通过无线 WI-FI 及时把所测结果导出到客户端平台，远程掌握现场工况。

1.2.15 资质要求：

▲1.2.15.1 所投产品控制软件具有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和类别界定报告；所投产品通过国家权威机构认证，具有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1.2.15.3 所投产品具有省级或省级以上国家计量部门出具的设备性能的检测报告，测试项目至少应包括高集成度、伴热管线温度、电池供电时间、环境温度测试、电磁兼容性（EMC）测试、安规测试、碰撞与跌落测试、量程、和整机重量等。

### 1.3 技术要求

项目	指标要求
工作温度	-10℃~45℃
量程	0.1~30000mg/m <sup>3</sup> （甲烷）
FID 检测限	≤2.0×10 <sup>-10</sup> g/s
稳定性	≤2%/24h
示值误差	≤±1%F.S.



▲定性重复性、定量重复性	≤0.5%（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国家计量检测机构出具的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分析周期	≤2min
采样流量	≥0.5L/min
重量	整机（含氢气瓶、载气瓶、标气瓶和电池）重量小于 17kg，轻松实现单手拎持。

## 2、VOC/有毒有害气体检测仪

2.1、设备用途：用于应急情况下采用《环境空气 氯气等有毒有害气体的应急监测 电化学传感器法》（HJ872-2017）定性和半定量测量有毒有害气体。

2.2、技术要求：

满足《环境空气 氯气等有毒有害气体的应急监测 电化学传感器法》（HJ872-2017）要求，对仪器要求。

▲2.3 主机可以同时最多配置七个气体传感器

2.4 VOC 气体检测采用光离子化（PID）原理；

2.5 体积小巧，操作简单，同时显示多组分测量结果；

2.6 具备采样定位功能；

2.7 可同时检测可燃气、氧气、有毒气体、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2.8 内设 263 种 VOC 气体校正系数；需提供明细表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2.9 可增加气体传感器；

2.10 具有气体浓度动态曲线显示功能，可观测污染物浓度变化；

2.11 配土壤开孔器可用于土壤 VOCs 检测；

▲2.12 仪器具备安全防爆认证（ExdibIIBT4Gb），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2.13 气体检测参数：

传感器名称	化学式	参数范围	分辨率
PID 检测器	VOC	(0~200)ppm	25ppb

2.14 设备配置：主机、PID 检测器（0-200PPM）、附件箱、电源适配器、过滤器、优盘、气体采样管、风速仪、数据处理软件各 1 套。

### 2.15、风速仪

2.15.1▲防爆类型：本质安全型（提供防爆制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2.15.2 风量测量：0~45m/s，

2.15.3 风量、风速和风温测量；

2.15.4 风速测量范围：0~45m/s

2.15.5 风速测量误差：±3%±0.1

2.15.6 风温量程：0℃~+45℃，32° F~113° F

2.15.7 温度误差：±2℃



- 2.15.8 分辨率：0.1 米/秒；
- 2.15.9 LCD 背光显示；
- 2.15.10 手动/自动关机；
- 2.15.11 风力等级；

**注：**

1、标注有“★”标识的内容条款被视为重要的响应要求、技术指标要求和性能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此作出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不可以出现任何偏离，如果出现偏离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标注有“▲”的条款或内容，投标人须尽量满足或响应，否则会导致重大扣分。

2、本项目核心产品

序号	核心设备名称
1	VOC/有毒有害气体检测仪

## 二、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1、**供货要求：**货物为本采购前原制造商制造的非淘汰类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痕、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报价要求：**所报产品价格应为含税全包价，包括供货方设计、制造、包装、运输、保险、装卸、验收、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3、**供货期限及要求：**签订合同后项目全部内容在 10 天内完成交货、安装、测试、验收（采购人造成延误除外）。

4、**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

5、**售后要求：**

①所供设备要求至少提供为期 1 年的质保期，如原厂家有更长保修限以厂家提供的为准，质保期自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②中标人必须在质保期内，保证接到报障后 2 小时内有专人到场处理。

③质保期内，如因配件损坏等原因导致维修时间超过 48 小时的，中标人须免费向采购人提供同档次的备用设备，其中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④质保期内，因货物质量造成的设备损坏、失效或已达到报废标准的零部件，除无偿更换外，对更换上的零部件的质保期则从更换日起计。

⑤中标人须将有关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等文档交付至采购人。

★⑥为保证后续售后服务，主要设备便携式非甲烷总烃分析仪、VOC/有毒有害气体检测仪中标人需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

6、**验收要求：**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

- ① 除招标文件另有要求外，均按国家、地方或行业现行相关验收规范和评定标准执行。
- ② 符合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要求。
- ③ 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 ④ 货物运抵现场后，中标人必须派出技术人员到现场安装、调试设备，所需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内。  
项目完成交付、安装调试及试运行后将组织验收，由采购人组织环保行业相关专家共同参与，针对招标文件中设备的技术参数逐条进行检验。如发现产品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不符，采购人有权根据检验结果要求中标人立即更换或提出索赔要求。
- ⑤ 中标人须免费为采购人指定的技术人员提供技术培训服务，使参加培训人员能独立使用，能独立处理常见性故障及进行日常的维护保养为止。培训内容应包括技术原理、操作、日常基本维护与保养。

#### **7、付款方式：（以签订合同为准）**

**（1）货到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全款。**

（2）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 第三部分

## 投 标 须 知



## 投标须知前附表

条款序号	内 容
1.1	项目综合说明：中山市生态环境局便携式 VOCs 检测仪及配套服务采购，本项目为政府采购服务项目，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7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1	本次采购货物必须是产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货物。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的内容，合格的投标人应对所有招标货物和服务进行投标报价，不允许只对部分货物和服务投标报价。
12.1	本次招标不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方案。
13.1	本次招标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否。
14.1	<p>(3) 根据本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投标人还须提供（如有）：（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对本招标服务的（具体）经营许可要求）</p> <p>(6) 投标人具有提供类似货物的经验与业绩（按“技术商务评分表”的要求）；</p> <p>(7) 投标人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提供审计报告或年度财务报表；</p> <p>(8) 要求投标人提供证明其信誉、资格的、经过年审合格的文件复印件：（按“供应商资格条件”和“技术商务评分表”的要求）</p> <p>(9) 本次招标不允许投标人将项目分包。</p>
16.1	<p>1.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电子保函或银行转账（非现金形式）。</p> <p>2. 以电子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登录“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使用企业数字证书通过“业务系统登录”窗口进入“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点击“参与投标”，选择相应的采购项目点击“我要投标”，选择相关金融机构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的出具时间视同于保证金提交时间。电子保函有效期限到期后自动失效，若在有效期内办理注销的，则在注销之日起失效。电子保函办理的申请流程及操作指引详见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的“服务指南—资料下载”-《中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保函服务平台操作手册》。</p> <p>3. 以银行转账（非现金形式）递交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成功划达保证金账号。投标保证金账号由投标人通过交易系统申请，按照缴款通知书上内容通过转账方式缴纳，缴纳保证金的账号要求已在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注册登记并审核通过。具体操作方法请浏览“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业务登录系统→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交易列表→所投项目处点击‘管理’→子账号申请→缴款通知书”栏目相关信息，咨询电话：0760-89817351。</p> <p>4. 投标保证金提交时间以保证金转账到账时间或电子保函出具时间为准，供应商应提前提交投标保证金，由于投标保证金提交时间超过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p>



条款序号	内 容
	而导致废标的, 由供应商自负责任。提交投标保证金时, 供应商必须按“缴纳投标保证金通知书”中的收款账号填写完整或按电子保函的申请程序办理手续, 如因收款账号填写不完整造成保证金不能按时到账或因操作不当等造成电子保函不能按时出具导致废标的, 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联合体投标, 则由牵头单位提交投标保证金)
17.2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后 120 天内有效。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18.1	投标文件正本 1 份, 副本 4 份, 一份电子文档(电子文档要求投标文件签字盖章扫描件)。投标文件的副本可由正本复印, 但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封面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本投标文件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 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胶装。
23.2	修正调整的价格或分项报价中的缺漏项价格超过原投标价格(3%)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6.4	采购结果公告媒体: 1.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 2.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 gdgpo. gov. cn); 3.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www. gdebidding. com); 4. 中山市政府采购网(www. zscgb. gov. cn); 5. 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 zs. gov. cn)。
28.3	2) 监督管理机构名称: <b>中山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b> 地 址: 中山市兴中道63号 邮 编: 528400 电 话: 0760-88266137 传 真: 0760-88266215 电子邮件: zscgb@sina.com
30.3	本次招标项目不需要提交履约保证金。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项目综合说明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项目综合说明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2.2 “监管部门”是指：**中山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2.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 2.4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参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规定。

2) 关于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

2.5.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管理关系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单位之间存在的其他管理与被管理关系。与大企业之间存在上述情形的中小企业可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不享受政府采购对中小企业的扶持政策。

2.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7 项目资格审查方式请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3. 合格的货物或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 3.3 关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投标人所投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具体详见（财库（2019）18号），（财库（2019）19号）），须



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可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

- 3.3.2 若项目采购的货物中，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有“★”的品目产品清单范围内，则该品目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供应商所投该产品须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3.3.3 在招标文件中凡有“★”标识的内容条款被视为重要的响应要求、技术指标要求和性能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此作出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不可以出现任何负偏离，如果出现负偏离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3.3.4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 3.3.5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投标文件中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质量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认可该等规定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交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规定，具体如下：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  
 本项目为货物类，中标金额的各部分费率如下表：

费率类别 中标金额（万元人民币）	货物招标费率
100 以下部分	1.5%
100-500 部分	1.1%
500-1000 部分	0.8%
1000-5000 部分	0.5%
5000-10000 部分	0.25%
10000-50000 部分	0.05%
50000-100000 部分	0.035%
100000-500000 部分	0.008%



500000-1000000 部分	0.006%
1000000 以上部分	0.004%

- (1) 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列在投标报价中。
- (2)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3)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银行付款的形式用人民币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递交账户（请在汇款单上写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中山分行营业部

账号：760900017710108

收款人：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 二、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用户需求书
- (3) 投标须知
- (4) 评标办法
- (5) 合同书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在招标过程中由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但投标人应按《投标邀请函》所示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通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并须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限期前的答复留下适当的工作时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6.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6.3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存在疑问，请在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7.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7.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因遇特殊情况可以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 8. 投标的语言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9.1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9.2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编制并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参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按顺序装订成册，提供全面的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按本须知的规定填写的投标函、投标报价表；
- (2) 按本须知的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而且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 (3) 按本须知的规定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是合格的，而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 (4) 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5) 对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作出的书面响应，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商务要求等。

###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0.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0.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0.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报价。

11.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投标报价表》和《投标明细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报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11.3 《投标明细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 (1)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 (2) 应包含服务全过程和伴随服务的所有费用。

## 12. 备选方案

12.1 备选方案应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如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3. 联合体投标

13.1 如果《投标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按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

13.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3.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14. 投标人相关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 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或《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它证明文件）；
- (2)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按招标文件第六部份格式提供，声明其提交的证明文件的真实性与正确性，声明其是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
- (3)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行政主管部门或协会授予的相关许可文件和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4)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5) 投标人必须具有健全稳定的组织机构，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人力、财力、物力和技术（包括设计、生产和服务等）能力；
- (6) 投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供类似服务的业绩，并按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提供的格式填报已完成的类似项目清单；
- (7) 投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供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年度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和现金流量表）；
- (8)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有关证明其信誉、资格的文件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文件；
- (9) 如果《投标须知前附表》允许、且投标人拟将本招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分包）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并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证明分包人合格的文件，且分包人不得再分包。如果投标人中标并将项目分包，其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4.2 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

15.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证明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和实物，包括如下：

- (1) 服务的详细说明；
- (2) 详细的合同项下提供服务的执行时间表及其实施措施，明确标注出影响合同执行的关键时间及因素；
- (3) 对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投标人逐条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已对招标文件中的服务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招标文件规定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5.2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5.3 在核定的经营范围内报价。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投标邀请函》和《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6.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 中标候选人以外的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退付。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5 日内（法定节假日顺延），由交易中心代采购人将转账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退回中标单位以外的供应商，电子保函的则予以注销；

(2) 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退付。采购人发出的已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的通知后 5 日内（法定节假日顺延），由交易中心代采购人将转账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退回

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 申请电子保函的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后请自行联系对应的金融机构进行处理;

(3) 项目招标失败或终止招标的投标保证金退付。招标人发出的招标失败或终止招标的有关文件后 5 日内(法定节假日顺延), 由交易中心代采购人将转账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退还所有供应商, 电子保函的则予以注销。

16.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 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 且未经采购人同意, 违反招标文件规定,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3) 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7. 投标的截止期、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投标邀请函》规定时间, 在截止时间后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为无效投标文件,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17.2 从投标截止日起,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天数。在特殊情况下,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 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应予以退还, 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的数量和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 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 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8.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 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名章或签字才有效。

18.4 若为联合体的, 除“联合体协议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 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可由联合体主办方进行签署即可。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详见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19.1 投标文件须密封包装, 包装件数不限。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和“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19.2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并书面通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 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0.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20.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 五、开标、评标定标

### 21. 开标

21.1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1.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采购人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21.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2.1 评标由采购人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符合性检查、技术商务评审和价格评审。

22.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方法”。

### 23. 投标文件的评审

23.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等。

23.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或修正调整的价格或分项报价中的缺漏项价格超过原投标价格规定的比例，视为投标报价重大偏差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具体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范围内的缺漏项的价格按其他投标人该项报价的最高价计取，如该缺漏项报价其他投标文件中没有的按市场价调整）：

- （1）投标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5）如有缺项、漏项，视为已包含在中标价中。



23.3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3.4 投标人未能全部满足《资格性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的,其投标为无效投标。

####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24.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5. 投标的评价

25.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 26. 授标

2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26.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26.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6.4 中标人确定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7.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27.1 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由采购人依法选定中标人。中标人放弃中标或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没有中标候选人的,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六、质疑和投诉

28.1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8.2如果投标人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法向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



28.3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质疑或投诉的, 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有关法规的规定, 向相关部门书面提出, 但需对质疑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质疑或投诉必须是书面的原件,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或盖章。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质疑或投诉的, 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收到投标人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 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联系人: 文小姐

联系电话: 020-66341917

传真号码: 020-66341967

地址: 广州市东风中路 515 号东照大厦 4 楼 409 室

邮编: 510045

2)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他们未在规定时间内给予答复的,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联系方式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 七、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29.1 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9.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30. 合同的履行

30.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 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 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 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 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 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0.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 可以与服务商签订补充合同, 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29.3 条的规定备案。

30.3 如果《投标须知前附表》有要求, 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中标通知书后三十(30)天内, 应照合同条款的规定, 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它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果中标人不按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采购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 八、 适用法律



31. 采购人、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九、其他

关于贯彻落实《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 中山市财政局 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中山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质押融资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的告知：

1、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 中山市财政局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中山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质押融资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中人银发【2017】82号）规定，凡通过政府采购法定程序取得我市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微企业，均可向辖内开展政府采购质押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申请办理融资业务。

截至当前，辖内开展政府采购质押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报备的联系方式如下：

序号	银行机构	经办部门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中山市分行	客户业务部	邹可仕	18802598981
		信贷与风险管理部	陈小龙	15889891688
2	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事业部	陈炳菁	18928108782
		普惠金融事业部	杨培鹏	15900085352
3	中国农业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事业部	赖思韵	22644682
4	广发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部	林光宇	88862643
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山市分行	小企业金融部	黄嘉霖	13824720741
6	中山农村商业银行	总行公司业务部	杜保森	88884181
7	平安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部	林晓冰	13823931817
8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	企业金融部	刘中芳	0760-88368666-203172
9	招商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金融事业部	唐庆颖	13924998608
10	中国光大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业务管理部	张梓颖	0760-88858067
11	广州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金融部	杨顺龙	88776919
12	中信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部	陈廷忠	15113386853
		普惠金融部	余超贤	15918291829
13	渤海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金融部	李建夏	13631124024、 0760-87911816
		分行营业部	徐艺	13928142042、 0760-87911808
14	华夏银行中山分行	营销管理部	叶怡	28137855
15	东莞银行中山分行	业务部	赵荣耀	13042854636/86939959
16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中山支行	中山支行	王涛	89986282/18926998881
17	浦发银行中山分行	交易银行部	付涛	0760-89982303



2、中小微企业有融资需求的，可通过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www.crcrfsp.com](http://www.crcrfsp.com)）和中山市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网址：[www.zsythxt.zs.gov.cn](http://www.zsythxt.zs.gov.cn)）向辖内特定或非特定银行机构咨询并提出融资申请。

3、采购人应当及时在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www.crcrfsp.com](http://www.crcrfsp.com)）确认债权债务关系，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

4、中小微企业与银行机构签订政府采购质押融资合同的，由采购人牵头与中小微企业和银行机构三方签署《政府采购合同项下政府采购资金唯一回款账户确认函》，确保合同款支付到中小微企业在融资银行机构开立的回款账号。

5、财政部门根据《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规、规章规定，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的不良行为予以记录，并纳入中山市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供银行机构融资授信时审慎性参考。

# 第四部分

## 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及其配套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 一、总则

### 1. 评标委员会

1.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本次评标的评委会依法由 5 位评委组成, 包括: 采购人代表 1 人和专家 4 人。评委会负责全部的评审工作, 任何人不得干预评委会的工作。评委会下设评标工作小组, 主要负责相关资料的整理、记录评标情况等工作。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 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1.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

1.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 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 并履行下列职责:

-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 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 2) 宣布评标纪律;
- 3) 公布投标人名单, 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 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 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 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 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 7) 维护评标秩序, 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 核对评标结果, 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 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 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 评标委员会拒绝的, 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9) 评审工作完成后, 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 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 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 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 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5 参与评标工作的所有人员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以确保评标的公平、公正。

## 2. 评标方法

2.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2 本次评标是以招标文件为依据, 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 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售后服务好以及综合实力强的中标人。

2.3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分相同的, 评标委员会确定投标价格较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分和投标价格均相同的, 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的投标人; 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4 非单一产品采购的项目, 评标委员会根据用户需求书中明确的核心产品作为品牌认定,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 按本办法 2.3 款规定处理。

## 3. 评标步骤

3.1 开标结束后,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先进行资格审查。

3.2 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评审, 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最后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 并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 4. 评分及其统计

4.1 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的规定,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首先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 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各评委的技术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得分。然后, 评出投标人的价格得分。将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

## 二、资格审查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资格审查表》(见附表 1) 的内容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 不得评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



### 三、符合性审查

6. 评标委员会按照《符合性审查表》（见附表 2）内容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只有对《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符合性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被认为响应的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7.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是否提交投标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投标文件的总体编排是否基本有序等。
8.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9. 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应予以废标。
10.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三、详细评审

12. 详细评审是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12.1 技术评分：详见《技术商务评分表》内容（附表 3）。

12.2 价格评分：

12.2.1 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优惠：

采购项目中涉及优先采购品目清单里的产品类别的，对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 1%的价格扣除。

12.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2.2.3 将评委会校核后的各投标人的投标总价定义为评标价格。如存在价格修正的按《投标人须知》规定修正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见附表4），取各评标价格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格，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12.2.4 技术商务得分满分为70分，价格得分满分为30分。

12.2.5 综合得分=技术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 五、中标候选人

13. 评标委员会将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本项目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将各有效投标人按其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投标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商务得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少数服从多数）。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三中标候选人。

14. 采购人依法确定1名中标人。

## 六、其它事项

15.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16.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7.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8.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附表 1：资格审查表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即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投标人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符合要求的个体工商户；				
3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①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文件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②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投标截止日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③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④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照投标函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⑤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按照投标函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⑥投标人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按照投标函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4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前一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数据）。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按照投标函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6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按照投标函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在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参与投标并在采购代理机构网上购买了招标文件。				
<b>结 论</b>					
不通过原因说明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评审意见，“是”标记为“○”，“否”标记为“×”；
2. 评审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为“不通过”；
3. 对结论为“不通过”的投标，要说明原因。

审查人签名：

日期：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投标人 投标有效性审查项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投标人	D 投标人
		1	投标函及投标有效期符合要求。		
2	按招标文件规定加盖公章和签署。				
3	已提交有效授权委托书。				
4	投标保证金符合要求。				
5	投标文件主要资料齐全。				
6	按规定格式填写，无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7	投标人无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个为最终报价的（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8	投标报价不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	★号条款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				
10	投标报价无重大偏离或重大不合理。				
11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				
12	无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废标的其他情形。				
<b>结 论</b>					
不通过 原因说明					

1. 评审时评委对投标人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评审意见，“是”标记为“○”，“否”标记为“×”；
2. 评审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为“不通过”；
3. 对结论为“不通过”的投标，要说明原因。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 3:

技术商务评分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分配分数	评议内容	投标人
1.	设备的技术参数	45	<p>1、对加注“▲”技术指标完全响应或正偏离一项得 4 分，满分 36 分。</p> <p>2、其他一般技术参数完全响应或正偏离的得 9 分，其他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 1-5 项得 6 分，负偏离 6-10 项得 3 分，负偏离 11-15 项得 1 分，负偏离超过 15 项得 0 分。</p> <p>（需同时提供①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原件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需包括但不限于高清图片展示其功能或其它相关证明材料，②要求提供证书或检测报告的条款，证书或检测报告须在有效期内。）</p>	
2.	设备的质量性能	7	<p>结合项目需求和技术要求，评标委员会综合评价各投标文件中对投标产品技术和质量做出的响应情况：</p> <p>1.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所投产品的技术彩页、技术条款响应表及检测报告等进行评审，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质量符合国家规定标准、性能稳定、使用安全。产品质量优良，成熟度高，制造工艺、制造标准、技术水平处于业内领先地位的得 7 分；</p> <p>2. 投标人所投产品较好的响应了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产品方案具有较好的可行性，但产品存在高低档差异，制造工艺、制造标准、技术水平较高的得 5 分；</p> <p>3. 投标人所投产品对技术条款存在较多细微负偏离，选用的产品存在较多新上市产品，先进性、可靠性不确定，用户使用可能存在风险的得 3 分。</p>	
3.	商务要求响应程度	2	<p>1. 商务条款完全响应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 分；</p> <p>2. 商务条款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 分；</p> <p>3. 商务条款不能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 分。</p>	
4.	投标人信誉	3	<p>投标人具有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证书的，每具备 1 项的得 1 分，最高得 3 分。</p> <p><b>备注：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和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a href="http://cx.cnca.cn/">http://cx.cnca.cn/</a>）网页截图，证书的有效性以 <a href="http://cx.cnca.cn/">http://cx.cnca.cn/</a> 网站公布的网页截图为准，投标人通过网站首页“管理体系查询”进行打印，上述资料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查询截图中证书编号及获证组织名称（即投标人名称）须与所提供的认证证书一致，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不得分。</b></p>	



序号	评审项目	分配分数	评议内容	投标人
5.	销售业绩	4	对所投产品自 2019 年 1 月至今销售同类业绩进行评分，其中具有 4 项及以上同类业绩的，得 4 分，具有 2 项及以上同类业绩的，得 2 分，具有 1 项同类业绩的，得 1 分，没有同类业绩的，得 0 分。需提供销售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或制造商公章。	
6.	售后服务方案	4	对各投标人的质量保证、售后服务计划是否完善进行综合评审： 1. 投标人售后服务计划详细、针对性强、可操作性高的，响应时间及时、地理交通便捷性高承诺能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响应采购人，服务点人员优秀得 4 分； 2. 投标人售后服务计划较详细、针对性及可操作性较好，响应时间及时、地理交通便捷性高承诺能在 2 小时-3 小时内到达现场响应采购人，服务点人员较好得 2 分； 3. 投标人售后服务计划较基本完善、具有一定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响应时间一般、地理交通便捷性一般，到达现场响应采购人时间超过 3 小时、服务点人员情况差，得 0 分。	
7.	交货期	5	1. 质保期完全响应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供三年及以上质保期的，得 5 分； 2. 质保期完成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供两年及以上质保期的，得 3 分； 3. 质保期完成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一年及以上质保期的，得 2 分； 4. 质保期不能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 分。	
	总计	70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 4： 1、投标报价修正表      2、报价缺漏表（注：表格不需要投标人填写）**

**投标报价修正**

投标人名称：

序号	修正原因	修正前价格	修正后价格	备注
1				
2				
3				
……				
最终修正价格				
投标报价修正比例				

备注：1. 评委会根据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方法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2. 本表适用于投标报价发生修正情形时使用。

评委签名：

日期：

**投标报价缺漏项价格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序号	缺漏项目	缺漏项价格	备注
1			
2			
3			
……			
缺漏项价格汇总			
缺漏价格比例			

备注：1. 评委会根据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方法统计投标报价的缺漏项价格。

2. 本表适用于投标报价发生缺漏项情形时使用。

评委签名：

日期：



## 第五部分

# 合同格式

（仅供参考，以用户需求书内容为依据，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可根据实际情况作相应修改）





3. 交货地点：\_\_\_\_\_

## 五、付款方式

1. 货到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全款。
2.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不少于\_\_\_\_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免费/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2.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 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_\_小时内响应，\_\_小时内到达现场，\_\_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_\_小时内故障未能排除，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

## 七、安装与调试：

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 八、验收：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

1. 除招标文件另有要求外，均按国家、地方或行业现行相关验收规范和评定标准执行。
2. 符合采购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的要求。
3. 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4. 货物运抵现场后，乙方必须派出技术人员到现场安装、调试设备，所需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内。项目完成交付、安装调试及试运行后将组织验收，由甲方组织环保行业相关专家共同参与，针对招标文件中设备的技术参数逐条进行检验。如发现产品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根据检验结果要求乙方立即更换或提出索赔要求。
5. 乙方须免费为甲方指定的技术人员提供技术培训服务，使参加培训人员能独立使用，能独立处理常见性故障及进行日常的维护保养为止。培训内容应包括技术原理、操作、日常基本维护与保养。

##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 十、争议的解决

-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一、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

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十四、其它**

-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五、合同生效：**

-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2) 合同一式\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_\_\_\_年\_\_月\_\_日

签定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



**合同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
3. 中标人投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



## 第六部分

# 投标文件格式

注： 1.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资料，但投标格式里没有提供格式的，请投标人自行拟定格式。

投标文件包装袋封面（参考格式）

# 投标文件

正本    副本

采购代理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投标文件封面（参考格式）

# 投 标 文 件

正本    副本

采购代理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 一、 自查表

##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 及 符合性 审查	购买招标文件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投标人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的相 关证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按 照投标函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前期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 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 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按照投标函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供应商非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投标函及投标有效期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按招标文件规定加盖公章和签署。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已提交有效授权委托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投标保证金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投标文件主要资料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按规定格式填写，无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 认。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投标人无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 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个为最终报 价的（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投标报价不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号条款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投标报价无重大偏离或重大不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无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废标的其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1.2 技术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技术商务评分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价格部分

### 2.1 投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	投标总价（元）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便携式VOCs检测仪及配套服务采购	大写： 小写：

#### 备注：

- 1、报价保留小数点后 2 位，四舍五入。
- 2、所报产品价格应为含税全包价，包括供货方设计、制造、包装、运输、保险、装卸、验收、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 3、投标总报价不能高过采购预算，否则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2 投标明细报价表**

一、货物、设备及材料类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合计 (元)	备注
...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施工安装工程与服务类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施工工程与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伴随服务费用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四、其他费用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元)	说明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五、报价汇总：人民币___元。（以上各合计项与报价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报价表							



为准)						
六、其他参考费用（下列报价不列入报价总价内）						
分项	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 商	单价	使用周 期/寿命
常用易损件及配件						
质保期满后将要发生的必要服务项收费标准：						

注：1. 以上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投标报价表》一致。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三、资格性文件

### 3.1 投标函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参加投标。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全部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投标报价表。
3.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120 天内有效，如若中标，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动延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4.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5. \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 \_\_\_\_\_（授权代表全名）\_\_\_\_\_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6.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7.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8. 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若撤回投标，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9.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
10. 我方如果中标，将按照招标文件及其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的要求及我方投标承诺，按质、按量、按期履行全部合同责任和义务
11. 我方同意按投招标文件规定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就本次招标应由我方交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将按随附于本投标文件的承诺书支付。
12. 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13. 我方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14. 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2）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采购人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投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供应商资格要求资料：**

**1、《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 (2) 提供 2019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日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 (3)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 (4)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2、投标人必须按照本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的“申请人的资格要求”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3.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和购买招标文件凭证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的投标。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银行转账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开户银行：

投标人银行账号：

说明：1. 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

2. 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附：

粘贴转账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 购买招标文件凭证

粘贴购买招标文件的凭证复印件

### 3.4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资格声明函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项目名称）的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响应，提供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我方为本次投标所提交的所有证明其合格和资格的文件是真实的和正确的，并愿为其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2. 我方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上、财务上和运作上完全独立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3. 我方在参加本次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 我方非联合体投标。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3.5 投标承诺书

#### 投 标 承 诺 书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_\_\_\_（项目名称）\_\_\_\_招标文件，自愿参加上述项目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本投标人自愿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内按照招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用户需求书、技术规范等要求完成采购任务，按时交货并验收合格。货物质量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_\_\_\_市有关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定，自觉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3. 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并且投标担保不予退还，若中标之后查出有虚假，同意废除中标资格并且投标担保不予退还。

4. 保证投标文件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

5. 保证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规定提交履约担保并商签采购合同，对招标文件第五部分《合同书》中的条款项下的内容完全响应，不作任何的偏离。否则，同意接受招标人违约处罚并且投标担保不予退还。

6. 保证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完成采购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履行保修责任。否则，同意接受招标人对投标人违约处理。

7. 保证中标之后不转包，若分包将征得招标人同意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8. 保证中标之后按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项目配置承诺的资源，否则，同意接受违约处罚并被没收履约担保。

9. 保证中标之后密切配合采购人开展工作，接受采购人的监督管理。

10. 保证按招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约定的原则处理采购调整事宜，不发生签署采购合同之后恶意索赔的行为。

本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将受招标文件的约束并履行投标文件的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3.7 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3.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选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3.9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时适用）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3.10 供应商投标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品目清单产品”声明函（选用，如投标设备为非环保、节能产品的，本表无需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及《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本单位所投下列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非政府强制性采购产品”。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公章）：

日期：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	小计（元）	节能或环保 认证证书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合 计		元					

注：1、投标人按照《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名称（三级目录名称）自行填写上表，以便进行价格评审。

2、投标人自行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 四、商务部分

### 4.1 投标人概况

#### (一)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2019 年末)	注册资本		万元		
	职工总数		人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负债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营业收入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2017				
	2018				
	2019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如有）：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4.2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				

注：按技术商务评分表的要求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

4.3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职务/职称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资格证书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项目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常驻人员						

注：按技术商务评分表的要求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

4.4 投标人按《技术商务评分表》有关评审内容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4.6 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或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120 天内，如若中标，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所提供的报价按招标文件要求计算且未超过采购预算		
7	服务期限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服务承诺及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0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and 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4.7 售后服务函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招标需求的要求（便携式非甲烷总烃分析仪、VOC/有毒有害气体检测仪）（格式自定）

1. 免费保修期；
2.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3. 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
4.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5.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6. 售后服务承诺；
7. 培训计划。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售后服务承诺书**

### 售后服务承诺书

投标人应详细说明质保期前后的服务，并对备品备件的长期供应作出承诺。

[承诺书的内容应至少包含下列几项内容（若为贸易公司时，应得到制造商的授权或保证）]

1. 投标人对自己提供的货物“三包”的说明；
2. 可向用户提供的优惠条件及程度（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供应）；
3. 对用户的人员培训及费用；
4. 制造商是否建立专门的售后服务机构；
5. “三包”期间及之后，用户在使用时，出现故障的处理（响应时间、费用负担等）；
6. “三包”期间及之后，对货物进行跟踪保养、维护维修的工作方式及费用收取等。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4.8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获中标，我方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贵公司（开户银行及账号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反上款承诺，愿凭贵公司开出的相关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保函）及买方根据中标合同约定支付给我方的合同款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投标保函开立银行及买方（应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五、技术部分

### 5.2 技术条款响应表

(1) 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说明：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的内容逐条响应，当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有偏离时，须在“偏离”栏内如实注明是“正偏离”或“负偏离”，“正偏离”指投标设备的技术参数优于招标文件中要求，“负偏离”指投标设备的技术参数低于招标文件中要求，如《技术条款响应表》没有如实注明，将影响技术评分。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 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说明：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的“★”条款内容逐条响应。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 “▲” 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说明：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的“▲”条款内容逐条响应。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5.3 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1. 设备配置简介
2. 设备技术特点说明及详细方案
3. 合同执行计划（投标人应详细描述中标后具体的履行合同时间计划）
4. 供货方式和交货进度计划
5. 项目整体验收计划（如有）
6. 投标人认为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交货进度表格式

### 交货进度表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根据《用户需求书》的要求做出交货进度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件重量	发运地	到货地	运输方式	交货时间
1								
2								
3								
4								
5								
...								
...								

- 说明：
1. 本表序号应与供货一览表序号相一致；
  2. 单件重量无法准确时，请标注大致重量。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5.4 采购人配合的内容

为配合本计划进度时间表所进行的各阶段工作，投标人必须列明需采购人配合的工作内容和具体要求

5.5 根据招标文件，投标人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它技术资料（如有）  
（投标人自定格式）

### 询问函、质疑函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 询问函格式

#### 询问函

广东省机电设备中心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准备参与 （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文件编号：\_\_\_\_\_）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 \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 \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 \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年\_\_月\_\_日

2：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